

#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广西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西大研（2020）22 号】和《广西大学 2023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广西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结合我院专业特点和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宁缺毋滥的原则选拔博士研究生。
2. 坚持复试环节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3. 坚持统一组织、统筹管理，加强博士研究生招考及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与复核。

### 二、博士研究生招生报考

#### （一）招生专业

082200 轻工技术与工程。

#### （二）招生类型

只招收非定向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原则上不招收定向博士研究生（学校签署合作协议定向支持人才培养的单位除外）。

我校博士研究生学制 4 年，学习年限 3-6 年；直博生学制 5 年，学习年限 4-6 年。

#### （三）招生方式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采取直博（获得推免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制三种方式选拔招生。

#### （四）不同类型的招生条件

##### 1、硕博连读

符合下列条件的我校全日制在读硕士研究生，可按“硕博连读”方式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1）申请者已完成硕士阶段规定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良、无考试不及格或重修记录（注：确定录取后不能再申请硕士学位及毕业，需保持学籍在籍状态）。

（2）申请者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扎实的专业知识素养，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博士阶段拟开展的科学研究要与硕士阶段相关联，体现连续性与深入性。

（3）英语水平满足 CET-6 $\geq$ 400 或 CET-4 $\geq$ 425 或通过学位英语考试。

（4）本科或硕士攻读专业应与申请博士学科专业相同、相近或相关。

（5）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 2、申请-考核

符合下列条件的硕士研究生，可按“申请-考核”方式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1) 申请者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扎实的专业知识素养，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以署名排序第一或第二(其导师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正式发表(含网络发表，不含录用)高水平学术论文、出版学术专著、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主持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等可证明其科研能力的材料 $\geq 1$ 项；或者具有其它经学院专家小组审核认可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2) 英语水平满足 CET-6 $\geq 400$  或 CET-4 $\geq 425$  或通过学位英语考试。

(3) 申请者具有硕士学位，本科或硕士攻读专业应与申请博士学科专业相同、相近或相关；原则上获取得硕士学位不超过 5 年、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如科研业务能力特别优秀的，获取得硕士学位时间及年龄可适当放宽：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以署名排序第一或第二(其导师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正式发表(含网络发表，不含录用)高水平学术论文 $\geq 2$ 篇；或者主持过省部级及以上项目 $\geq 1$ 项；或者具有其它经学院专家小组审核认可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4) 应届硕士研究生仅可在第二批次申请，且应在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硕士学位；如 2023 年 5 月尚未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结题考核的，取消申请资格。

(5) 境外留学考生学历学位证书须经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 3、直博

从本校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中选拔，原则上综合成绩排名应在年级前 30%。招生人数一般不超过招生计划的 30%。申请者具有较强专业基础和突出的科研能力、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外语水平较高。

### 三、博士研究生报名方式及程序

我院 2023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分两批次进行（直博招生已在国家推免系统完成）。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制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网上报名、缴纳报名费，逾期不予办理。

**第一批：**主要面向在校研究生申请硕博连读方式报名，或往届毕业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方式报名。

报名及复试时间：2022 年 12 月（具体时间安排请关注广西大学研究生院网页公告）；发布录取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第二批：**主要面向在校研究生申请硕博连读方式报名，往届毕业研究生及应届毕业研究生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报名。

报名及复试时间 2023 年 3 月-4 月（具体时间安排请关注广西大学研究生院网页公告）；发布录取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两批录取博士生报到时间均为 2023 年 9 月。

#### （一）网上报名

1、考生报名前应与意向导师联系，确认导师是否具有招生计划。报名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提交报名信息。第一批招生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6-22 日。

（第二批次招生报名通知将于 2023 年 3 月在广西大学研究生院博士招生栏目另行公告）。考生必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并认真

核实，牢记网上报名号和密码。

2、网上报名期间，考生报考信息确认提交后不能更改。

3、网报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报名前或报名期间可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 （二）缴纳报名考试费

根据桂价费函[2012]568号文，硕博连读、申请考核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报名考试费每人240元。报考费采用网上交费的方式，支付报考费后，不予退款。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s://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部门、报考点和我校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 （三）报名材料提交

网上报名且缴费成功后，第一批次报名申请人须于**2022年12月22日**前将以下书面材料送至或邮寄到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的研究生办公室（邮寄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100号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邮编：530004，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0771-3275164）。

1、**申请表格**：《广西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及考核表》或

《广西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申请表》(研究生院网页-业务表格下载);

2、**证件与证明**: 应届硕士考生提交身份证和硕士研究生证复印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注册申请); 往届硕士考生提交身份证、硕士学历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以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获境外学位考生, 还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复印件。

网上报名本科学历校验不通过的考生还需另外提交本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成绩单**: 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成绩单(应届生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公章, 历届生加盖档案部门公章)。

4、**专家推荐信**: 两份《广西大学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研究生院网页-业务表格下载) 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级专家推荐, 并加盖专家所在单位公章; 校内专家则加盖专家所在部门公章。未加盖公章的推荐信无效。

5、**体格检查表**: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入学体格检查相关表格并盖章。

6、**其他佐证材料**: 能反映申请人德智体美劳等方面表现的材料, 以及英语水平证明、科研能力证明。

7、**《学业研修规划报告》**。

(1) 参加复试考生需提交 1 份《学业研修规划报告》(简称《报告》, 模板见附录 1)。学院以《学业研修规划报告》作为考察

复试考生的专业基础、学术修养、学术追求、学术目标的主要评价方法。《报告》内容应体现个人对研究生阶段学习的目标，课题研究的思考和准备，完成研究生阶段学习预期取得的学术成就等内容。

(2) 复试考生的《学业研修规划报告》需本人签字，扫描件于复试前提交学科专业所在学院。一旦录取，《学业研修规划报告》导师可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要求的参考。

(3) 拒绝无准备、无思考、无规划、无目标的考生进入复试。未提交《学业研修规划报告》的考生，学校有权拒绝其复试资格。

8、“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专门材料：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持《报考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到生源所在省（自治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备案，经审核同意，将加盖公章的《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与相关材料邮寄或送达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注：以上申请材料需按顺序提交，若申请材料不全，视为形式审查不通过，不予受理，提交材料不予退还。

#### **（四）报名材料审核**

2022年12月25日前，学院对申请人的申报资格进行初审，确定考核名单，通知初审合格的考生参加综合考核。

#### **（五）复试考核时间**

复试方式：考生可自主选择网络复试或者现场复试。

复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 四、博士研究生复试考核内容

### （一）复试基本要求

#### 1、应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德：**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两个确立”、坚持“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遵纪守法。

**智：**经过与申请博士学科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本科或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具有的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实践技能；或从事与申请博士学科专业相关领域的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

**体：**拥有健康体魄和心理、健康生活习惯、具备积极乐观心态和抗挫折心理素质。

**美：**具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具有正确审美观，高尚情操、文明素质。

**劳：**具有良好劳动观念，热爱劳动，勤于动手，乐于助人。

#### 2、符合所报考类型的招生条件的规定。

#### 3、提交《学业研修规划报告》。

### （三）复试考核内容、考核方式

博士研究生复试考核应结合复试考生提出的《学业研修规划报告》，从以下三个方面考核。复试成绩以100分计算。

#### 1、基本素质考核

**重点考察内容：**考生是否有正确三观；是否逻辑思维清晰，具备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是否具备独立思想见解和独立的生活能力；是否有积极乐观心态和抗挫折的心理承受



力等。

考察方式：面谈

单项分值：满分 20 分

## 2、专业素养考核

重点考察内容：是否对专业基本概念、基本理论有准确理解；是否能用专业知识分析社会生活或生产实际的具体问题；是否能概括所学专业的知识体系；是否对学科发展的前沿领域有一定了解、研究生阶段是否奠定良好的学术规范、是否取得过一定学术成果等。

考察方式：面试

单项分值：满分 30 分

## 3、发展潜力考核

重点考察内容：是否具备阅览外文文献，了解国际学科学术前沿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是否在学术发展和科研选题上有一定思考；是否对预期的研究生学业发展有明确的规划和目标；是否对学术选题或研究提出有见解的个人学术观点或研究方向等。

考察方式：面试

单项分值：满分 50 分

### （四）复试成绩计算及复试合格分数线

复试成绩 70 分为复试合格分数线。复试成绩标准分低于 70 分的，不予录取。

## 五、博士研究生录取

### （一）录取规则

1、学院根据复试考核成绩自行划定录取分数线，复试成绩未达 70 分的，不予录取。

2、按同一报考导师为单位进行复试成绩排序，博士生导师根据招生指标依次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3、报考博士生导师招生名额已满时，未能录取的考生可向其他导师申请调剂。多名考生同时向同一位导师调剂时，根据导师意愿择优录取。

4、“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指标专用，单独排序。

## **（二）候补与补录**

每批次公布录取资格名单时，设定若干个候补名额。当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或该专业增加招生指标时，根据招生导师的意愿，可从候补录取考生中择优录取。

## **（三）录取通知与确认**

每批次博士研究生录取资格进行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无异议的，公示结束后向拟录取考生发出录取通知，考生应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录取。

## **（四）录取资格取消**

1、已公示录取资格的考生应根据研究生院通知及时确认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2、报考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的在读硕士研究生必须确保在读研究生身份（保持学籍在籍状态），不能申请毕业及学位。一旦取得毕业及学位，则取消其录取资格。

3、应届硕士毕业生考生入学时（2023 年 9 月 1 日前）未取得

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4、录取为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入学前必须将人事、组织关系转入学校，承诺全脱产学习。无法按规定转入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 六、考生诚信要求及舞弊处理

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考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违规行为获取复试资格的，取消其复试资格；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违规行为获取录取资格的，取消其录取资格；如入学后发现复试录取中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或隐瞒重要信息等违规行为的，注销其学籍。

## 七、信息公示与公开

（一）我校将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以及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做为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暨备案平台。

（二）复试有关表格（政审表、定向协议书等），可在“研究生院网页→下载中心→招生办”处下载。

### （三）联系、监督方式

研究生院招生办联系电话：0771-3231243。业务监督电话：0771-3232142。纪律监督举报：电话 0771-3232618；邮箱：jwjd32618@gxu.edu.cn。

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联系电话：罗老师，0771-3275164。纪律监督举报：电话 0771-3232827；邮箱：qgyzb126@163.com。

## 八、其他事项

（一）考生在报考前应主动与报考导师取得联系，了解导师

招生计划。博导的联系方式可登录广西大学主页教师信息网查询或查看博士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导师个人信息。

（二）考生填报信息资料必须真实。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考核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同时列入不诚信考生名单，五年内不接受其再报名，相关信息呈报上一级教育主管部门。

（三）硕博连读研究生硕士培养阶段不做硕士学位论文，不颁发硕士毕业证书、不授硕士学位。

（四）其他未尽事宜，请查《广西大学 2023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和《广西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五）本细则由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20 日

## 附录 1. 广西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研修规划报告

学科专业		类 型	( ) 直博 ( ) 硕博连读 ( ) 申请-考核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学习(本、硕)经历或(及)工作经历等		
职业发展目标	未来期望从事的行业领域及相应的工作性质内容等		
科研经历	重点介绍曾经开展或正在开展的科学研究课题或技术推广项目的主要内容、取得的主要成绩等		
研究计划	介绍你关注的学科当前研究热点或行业难点痛点问题		
	拟解决关键技术问题或科学问题、研究基本思路、研究内容及研究方法, 预期目标等		
	预期取得哪些创新性学术成果(学术成果应可量化可考核)		
个人诚信承诺:	<p>我保证报告所述内容真实, 愿意在导师指导下实现预期目标, 取得预期创新性学术成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者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注: 报告不少于 3000 字, 正反面打印, 页数不限。